

曾遭整肅現被解放的內蒙匪首

烏蘭夫

吳熙憲

曾任內蒙匪黨、政、軍頭子的烏蘭夫，出生於內蒙吐默特旗的農家，因受到省、縣對蒙旗的歧視和輕侮之刺激及在北平就讀時遭東蒙學生以其不諳蒙語，呼為「假蒙古」之譏諷，造成其心理上之自卑與憤恨，使其走向極端，加入匪黨，北經外蒙留學蘇俄，回國後，祕密為匪工作，鼓動自治，於一九四七年併吞偽東蒙古自治政府，瓦解能蒙語的東蒙派，以平其早年被譏之怨，又於一九五二年做了偽綏遠省人民政府主席，繼之竟促使匪黨將綏遠省之建制取消而劃歸為偽內蒙古自治區之轄土，以申當年省、縣歧視蒙旗之恨。當此時渠在地方無異做了「內蒙王國的國王」，在匪中央做到副國務總理，如日中天，如何不令其志滿意得。不意於文革時期，突遭整肅，一垮到底，殆非其始料所及。從那時烏蘭夫之行踪歷久不明，却於本年八月匪黨「十大」當選為匪之中委，大有東山再起之勢。此乃說明在匪俄衝突日益嚴重之今日，在內蒙尚具潛勢之烏蘭夫，在毛酋心目中，尚有利用之剩餘價值也。

壹 烏蘭夫的家世和學歷

烏為內蒙吐默特特旗①人，姓雲名澤，頗慕水滸梁山盜魁「及時雨」宋江之作爲，乃字時雨。烏蘭夫者乃其入匪黨所用之蒙名，漢譯：「赤色男兒」也，渠體碩長、堅實，工心計，拙言辭，為匪少數民族中之得力幹部，頗為毛酋器重。

一九〇四年渠出生於本旗之塔布村（或曰紅帶村），父業農，家小康。弟兄二人，兄名潤，二人共讀於本旗高等小學，當其十六歲之年，與一舊式女子結婚。吐默特特別旗，係一蒙漢雜處地帶，由於漢人之移民較早，該旗已完全農業化，致烏蘭夫弟兄漸被同化，而不諳蒙語。蒙人所隸之旗公署（民廿三年後中央明令改為旗政府）常遭省、縣之歧視，因此更加強其民族意

曾遭整肅現被解放的內蒙匪首——烏蘭夫

識，後來渠之挺而走險，加入匪黨，與此不無關係。

一九二二年烏時年十八歲，同乃兄負笈北平就讀於國立蒙藏專門學校②中學部第四班，渠不喜讀書，因之學業成績不及乃兄，復因不諳蒙語而遭東蒙同學之諷刺，輒呼之為「假蒙古」。受此打擊後，未及畢業即祕密參加了社會主義青年團，後來之將「東蒙古自治政府」合併由渠任偽蒙古自治政府之主席者，不無報復之因素在內也。

貳 為匪工作鼓動內蒙自治

一九二五年三月一日內蒙國民黨在張家口召開第一次代表大會③。會後，渠弟兄二人持內蒙國民黨之護照經外蒙赴莫斯科留學，烏入中山大學，兄入東方大學，畢業後，烏在東方勞動大學軍事班任蘇俄經濟地理翻譯，不久，又入俄國步兵學校學習軍事。

一九三〇年，烏返國，在其故鄉充小學教員為掩護，而祕密發展匪黨的組織工作，係由王匪若飛領導。

一九三三年，烏參加馮玉祥在張家口成立之「察綏抗日同盟軍」組織「蒙古抗日軍」；失敗後，匿居於內蒙錫郭勒盟蘇尼特右旗，不久煽動屬於德王④之烏湧守備隊⑤叛變而離去。

一九三五年，烏參加百靈廟⑥抗日戰役，嗣即訓練蒙族軍事幹部，組織蒙旗獨立旅。

一九三六年，五、六月間，共匪賀龍派李匪井泉率部竄向綏遠，與烏部會合，成立「察綏邊區戰地委員會」。

一九三七年烏在騎兵白海風⑦部，充當政治指導員，因白部政治部主任賈鴻珠⑧與烏友好，其後白部改編為騎兵第三師，烏被調派為該師政治部第

一科中校科長，但仍祕密爲匪黨工作。

叁 身份暴露，投靠延安毛匪

一九三九年冬，白海風之騎兵第三師改歸傅作義指揮，烏之匪黨身份已被發覺，不久即逃往延安，投靠毛匪，充當抗日軍政大學民族學院教育長，僞蒙古文化促進委員會委員長，僞陝甘寧邊區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等職。

一九四四年，烏潛返伊克昭盟^⑨策劃建立僞蒙旗政府。

一九四五年，僞蒙旗政府擴大爲僞綏蒙政府，烏自任爲主席。

同年四月匪黨召開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烏當選爲匪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候補委員兼少數民族工作委員會副書記。

同年十一月匪在張家口，召開僞蒙古人民代表大會，成立僞內蒙古自治運動聯合會，烏被選爲常務委員會主席。此時該會活動範圍，局限於察哈爾、烏蘭察布、伊克昭三盟。

肆 吞併東蒙，擴大權勢

一九四六年四月匪在熱河省之承德舉行「東西蒙會議」，博彥滿都^⑩率「東蒙代表團」，烏率「西蒙代表團」協商決定，正式成立僞「內蒙古自治運動聯合會」，烏當選爲該會常務委員會主席，博彥滿都爲副主席。

同年五月匪又在哲里木盟之王爺廟^⑪召開「東蒙古第二次人民代表大會」，取消「東蒙古人民自治政府」，併入於「內蒙古自治運動聯合會」，烏任主席兼軍事部長。於是東西蒙兩政權實行合併，同時取消「內蒙古人民革命黨」。並於呼倫爾部^⑫之海拉爾市，熱河省之赤峯市分設東西蒙自治運動聯合分會，前者由哈豐阿^⑬任主席，後者由烏兼任主席。

一九四七年五月匪在哲里木盟之王爺廟召開僞內蒙古人民代表會議，成立僞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選舉主席時，由於東蒙代表人數多於西蒙，博彥滿都竟當選爲主席，烏乃搬出其正統匪幹的猙獰面目，否決選舉結果，東蒙派因多有僞滿之僞官，不敢與之抗衡，只好隱忍退讓，經第二次之投票，

烏遂當選爲主席。由此東蒙派已日趨於沒落矣。

嗣後，匪黨又派烏蘭夫兼任匪黨政治局內蒙分局書記，內蒙軍區司令員兼政治委員。至此烏已集內蒙黨、政、軍大權於一身。

一九四八年，烏兼任僞東北軍政學校齊齊哈爾分校校長。

一九四九年九月烏兼任僞綏遠軍政委員會副主席。同月以僞內蒙古自治區代表身份出席僞政治協商會首屆一次會議，當選僞政協一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十月任僞中央人民政府委員，並兼僞中蘇友好協會總會理事。十一月任僞政務院政治法律委員會委員及僞政務院民族事務委員會副主任兼僞中央民族學院院長。

自同年至一九六二年間，僞內蒙古自治區之轄區亦隨烏蘭夫之權勢而逐漸擴大，包括原興安、遼北、嫩江、察哈爾、熱河、綏遠、寧夏七個省份之全部或部份區域，並改建爲呼倫貝爾、哲里木、昭烏達、錫林郭勒、烏蘭察布、伊克昭、巴彥淖爾等七個盟。其面積已達一百四十餘萬平方公里，較其建立初期已擴大約有兩倍。此時東蒙之勢力已沒落，內蒙全區之唯一統治者捨烏蘭夫外無第二人。

一九五〇年十月，僞中國人民保衛世界和平委員會與反對美國侵略委員會合併後，烏當選爲該會常務委員。

一九五二年二月，烏代表匪幫出席維也納世界和平理事會第一次會議，並當選爲該會理事。十二月兼任內蒙古自治區政府精簡節約委員會主任。

一九五二年七月兼任僞綏遠省人民政府主席。八月參加在北平舉行之僞華北政務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三年一月，兼任僞華北行政委員會委員及僞憲法起草委員會委員。

伍 躋身匪黨中央歷屆要職，甚受

毛匪器重

一九五四年八月，烏當選爲僞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九月出席僞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同月任僞國務院副總理兼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僞國防委員會委員。

一九五五年四月，烏當選為偽內蒙古自治區人民委員會主席。同月兼任匪黨內蒙古自治區委員會書記。

同年九月廿七日獲毛匪頒發一級解放勳章。

一九五六年九月出席匪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並當選為匪黨八屆中央委員及匪黨中央政治局候補委員。

同年匪黨內蒙古區委員會由書記、副書記制，改為第一書記，書記處書記制，烏任第一書記。

一九五七年兼任偽內蒙大學校長。

一九五八年當選為偽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一九五九年四月，烏連任偽國務院副總理兼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偽國防委員會委員。五月當選為中蘇友好協會第三屆理事會副會長。

一九六四年九月，當選為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一九六五年一月，連任偽國務院副總理兼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偽國防委員會委員。五月任偽政治協商會內蒙古自治區第三屆委員會主席。七月任匪黨華北局第二書記。

陸 「文革」奪權，突遭整肅

一九六六年當匪文化大革命^⑭之初，烏蘭夫表示擁護匪黨中央改組北京市委之決定。但由於他與蘇俄和外蒙之關係至深，仍為毛酋所不容。迨八月間，北平各地紅衛兵湧入內蒙，聯合當地毛林派黨羽，掀起「破四舊」^⑮大動亂，到九月中旬，內蒙各地陷於混亂。烏乃以生產為理由，下令「四清運動」^⑯。

一九六七年一月毛林造反派在內蒙先後接管偽公安廳及鐵路局，並擬向匪黨內蒙古區委員會及偽內蒙古人民委員會奪權，烏提出「內蒙自治」口號相對抗。此後兩派進行反復武鬥，造成多次流血事件。匪黨中央鑒於事態嚴重，下令雙方停止武鬥，令雙方各派代表來北平會商解決辦法，但烏方拒絕派遣代表，並控制郵電，中斷鐵路交通，阻止報紙出境，封鎖中央消息。毛林派乃遣人赴平，要求緊急支援。二月廿六日周匪恩來在平接見各派代表，舉行調節，但其所提出之緩和衝突辦法，各派未能切實認真執行，以致武鬥

曾遭整肅現被解放的內蒙匪首——烏蘭夫

未能停止，毛林派仍居劣勢。三月中旬毛酋調匪廿一軍自山西進駐內蒙奪權，大事殺戮^⑰，局勢乃得扭轉。四月三十日匪黨中央作出「關於處理內蒙古自治區問題的決定」，宣佈烏蘭夫三大罪狀：「(1)蘇修代理人。(2)民族分裂主義者。(3)反對毛匪及匪黨中央。」因而遭到整肅，生死不明者，達六、七年之久。

柒 久已斂跡，突然再現

一九七三年八月廿七日匪在北平舉行的亞、非及拉丁美洲兵賽的揭幕儀式中，數年不見的烏蘭夫忽又公開露面^⑱。

同月廿八日共匪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主席團及匪新中央委員中亦發現了烏蘭夫之名^⑲。

毛酋鑒及過去偽內蒙古自治區之過於龐大(曾達到一百四十餘萬平方公里)，使其陷於尾大不掉，難以控制，因而造成烏蘭夫的割據專橫局面，故自文革烏被整肅以來，乃大量分割內蒙土地，化大為小，以利控制，藉以符合毛酋「分而治之」之原則。據匪於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出版之「中國地圖」，可以明確證實烏蘭夫被整肅後，偽內蒙古自治區遭分割之情況，茲列舉如左：

(1)原呼倫貝爾盟之劃歸黑龍江省者，計有：

A 兩市：海拉爾市，滿洲里市。

B 九旗：陳巴爾虎，額爾古納左、右，喜桂圖，布特哈，札賚特，新巴爾虎左、右，阿榮等旗。

(2)原呼倫貝爾盟劃歸吉林省者，計有：

A 一縣：突泉縣。

B 一旗：科爾沁右翼前旗。

(3)原哲里木盟之劃歸吉林省者，計有：

A 一市：通遼市。

B 二縣：通遼縣，開魯縣。

C 六旗：科爾沁左翼中、後，奈曼，札魯特，科爾沁右翼中，庫倫等旗。

(4)原昭烏達盟之劃歸遼寧省者，計有：

A 一市：赤峯市。

B 三縣：赤峯，寧城，林西等縣。

C七旗：翁牛特，巴林左、右，敖漢，克什克騰，阿魯科爾沁，喀喇沁等旗。

(5) 原巴彥淖爾盟²⁰劃歸寧夏自治區者，計有：

一旗：阿拉左旗²¹。

(6) 原巴彥淖爾盟之劃歸甘肅省者，計有：

二旗：阿拉善右旗，額濟納旗。

分割後之內蒙，僅餘：錫林郭勒，烏蘭察布，伊克昭，巴彥淖爾等四個盟。呼和浩特²²、包頭二區轄市及十六個縣、三個盟轄市、廿六個旗。其面積較前已縮小了約十分之七。

捌 結語

烏蘭夫既遭整肅而又被解放之原因，係因烏在內蒙廿年之長期統治，不僅聚集有深厚之勢力，並極力維護蒙族之利益，而抵制匪中央各項暴政之措施，推行「機關民族化」與「幹部民族化」等，深受內蒙人民之支持。是故烏雖遭整肅，但其聲勢非只能根絕，反益增大²³，當匪面臨內憂²⁴外患²⁵之嚴重情勢下，不得不解放烏蘭夫以求對內外局勢有所緩和，匪、俄尚發生不可避免之戰爭時，內蒙人民之向背，實在是舉足輕重。

註·

① 特別旗：不屬盟管轄，直屬中央，北政府時代屬蒙藏院管。

② 國立蒙藏專門學校：屬北政府蒙藏院管轄，為培植蒙藏人材之專科學校，附設有中學部及師範班，完全官費。其校址設在北平西單牌樓石虎胡同，松坡圖書館之西鄰。

③ 六十二年八月蒙藏委員會出版之蒙古通訊刊有現中央評議委員內蒙革命元老白雲梯先生口述，他於十三年在廣州奉 國父之命回到內蒙組織內蒙國民黨，並於十四年三月一日在張家口召開第一次代表大會，中國國民黨十六年清黨時，白先生親到南京參加第二屆第三次全體會議，提議將內蒙國民黨歸入中國國民黨。

④ 德王：名德穆楚克棟魯普，為錫林郭勒盟副盟長兼蘇尼特右旗扎薩克。

⑤ 烏滂守備隊：烏指外蒙境內之扎門烏德，滂指內蒙錫林郭勒盟蘇尼特右旗接近外蒙邊境之一小河流名，烏滂守備隊為防守邊境之地方部隊。

⑥ 百靈廟：在綏遠大青山之北，烏蘭察布盟達爾汗貝勒旗之一大喇嘛廟。

⑦ 白海風：內蒙卓索圖盟，喀喇沁右旗人，黃埔軍校二期畢業，曾去外蒙，三十八年大陸淪陷後在寧夏附逆。

⑧ 賈鴻：漢名紀貞甫，察哈爾西四旗人，曾任訓政時期監察院委員，勝利後任蒙藏委員會委員兼蒙事處長，三十八年五月淪陷於南京。

⑨ 伊克昭盟在綏遠境內。

⑩ 博彥滿都：內蒙古哲里木盟人，曾任偽滿興安分省省長。

⑪ 王爺廟匪改稱烏蘭浩特。

⑫ 呼倫貝爾部，匪改稱盟，原在興安省，現劃歸黑龍江省。

⑬ 阿豐阿：內蒙哲里木盟人，留日，曾任偽滿興安省廳長。

⑭ 文化大革命：五十四年，大陸反毛意識形態嚴重，迫使毛匪無容身之地，乃下令大規模之「文化革命」，初曰「社會主義文化大革命」，五十五年春又改稱「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以便奪回其失落的權勢。

⑮ 破四舊：舊思想、舊文化、舊風俗、舊習慣之謂。

⑯ 四清運動：匪區各地不同，後經統一其內容為：清經濟，清思想，清組織，清政治。

⑰ 大事殺戮：每週匪情通訊三二二期稱「……：瞭海清取代了烏蘭夫的權勢，展開慘無人道的大屠殺、大清查，有一夜之間殺人逾萬的驚人紀錄……。」

⑱ 見本年八月廿八日中國時報北平路透社廿七日電。

⑲ 見本年八月廿九日匪新華社北平電。

⑳ 匪所新建者，舊制無此盟，其轄區為包頭以西之舊寧、廿二省之一部份地區。

㉑ 舊制只有「阿拉善霍碩特特別旗」一個旗，經匪改為阿拉善左、右二旗。

㉒ 匪改歸綏市為「呼和浩特」。

㉓ 見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廿二日「蒙古日報」透露。（每週匪情通訊三〇二期）

㉔ 劉、林兩匪黨羽遍佈各地，迄無法肅清。新的奪權又在醞釀。

㉕ 蘇俄大軍壓境，最近外蒙又復介入，戰爭大有一觸即發之可能。